

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自债券发行后第5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%、30%和4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8年3月22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3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债券名称：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

2、债券简称：PR合高新

3、债券代码：122684.SH

4、发行人：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

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12亿元

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。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，自债券发行后第5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%、30%和4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

7、票面利率：7.98%

8、计息期限：自2012年3月22日起至2019年3月21

日止。

9、付息日：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22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。

10、兑付日：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22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8年3月21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,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,3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7年至2019年每年3月22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%、30%、40%的比例偿还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,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3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
= 100 元× (70%-本次偿还比例)

= 100 元× (70%- 30%)

= 40 元。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30 %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 30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2年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
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》之
盖章页）



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
2018年3月9日

